

妈妈23年前的一封来信

□杨海洋

闲暇时,我喜欢翻弄自己的家庭档案盒。一次,我偶尔翻出多年前妈妈写给我的一封信。信是用从笔记本上撕下的一张纸写的。全文如下:

最近几天有寒流,温度下降十几度,请你头年不要上垛庄了。你别再要小车了,给了你姑就行了,你又拿来干什么?你的红褂自己拆去领和袖子,叫人给剪下再缝上即是,很简单。

你说给你弟弟信,给了吗?应快写,他回家说此事来。

你的稿费又给了 2.5 元。

别东跑西窜,看门。

妈 床写
一九八八年元月二十四日
看到便笺上熟悉的字迹,我仿佛又看到了妈妈。看到了妈妈那颗对儿女时刻挂念的心。小小纸条,容纳了妈妈对我各方面的关心和嘱咐,对儿女的舐犊之情可见一斑。

因为有寒流要袭来,妈妈怕我去乡下二姑家冻着,便嘱咐我头年先不去了。妈妈的细心以前不曾感动过,现在再读,一股暖流在心中涌动,久久不散。

记得我有一辆崭新的二六型无前梁的自行车,三姑向我要,虽是自己的心爱之物,但还是答应给她了。妈妈怕我反悔,便嘱咐我不能出尔反尔。

我的一件红灯芯绒褂子,是妈妈做的,我嫌太肥了,就不想穿了,妈妈便惦记着,一再嘱咐我怎么改。我不会也没找人,最终还是拿回家让妈妈给改好的。

那一年是我弟弟找对象的一年。他自己谈了一个单位的同事,但户口是农村的,父母都不同意,我想写封信劝劝他,但最终没有劝过来。他还是冲破家庭阻力和那个女的结婚了。二十年过去了,侄子现在也上大学了。他们虽然生活得拮据一些,却从来没听说他们红过脸,吵过架。弟媳勤快能干,弟弟知冷知热,一家人和睦睦的。

那时我常常写些豆腐块文章寄给报社,偶有稿费寄来,妈妈便当作大事向我汇报。虽从妈妈的表情上看不出她是怎样的高兴,但在信上却事无巨细。区区2.5元钱不仅带给我小有成就的惊喜,妈妈也照样把它看得很重。

妈妈历来是比较小心的。她对我嘱咐的最多的一句话就是“好好看门”。而年轻的我毫不在乎,常常是嘴上答应着,实际做起来就我行我素了。现在想来,妈妈的担心和小心不是多余的,当我常常丢失一些东西时,才觉得妈妈说的的确有道理。

这封短信最打动我的是后面三个字:妈,床写。

妈妈患有多年的慢性支气管炎和肺结核。每到冬天,她就特别怕冷,经常盖着被子躺在床上。即使这样,她的病情也没有减轻一丝一毫。无数个夜晚,我都在睡梦中被阵阵咳嗽声震醒。妈妈时时受着病痛的折磨,长年吃着各种各样的药,教着书,做着家务,带着三个孩子,其艰难其辛苦我竟在妈妈去世后才体谅到。这也正是所有子女容易犯的通病:父母健在时,享受在父母的关爱里好像是自然而然的事情,不懂回报,不觉内疚;一旦父母离去,省悟过来的子女连弥补的机会都没有了。“树欲静而风不止,子欲养而亲不待”,我就是其一罢了。

■家书故事

“该来信了……”

□田邦利

固定电话进入千家万户,也就 20 年,手机与电脑进入普通人家的时间相比更晚。在这之前,一个在这,一个在那,两地之间的联系,靠的是书信往来。书信与电话不同,与电子邮件也不同。那时人们盼信,等信,“见字如面”的心情,很难通过现在的打电话或发 E-mail 来体味。我至今难忘,当年写信时的倾注和拆信时的急切。我也给人读过信,代人写过信,写信自是也要读信,写了,读读,让人听听,哪几言不尽意,再修修,再改改;每每,听信人都是一脸的殷切,仔细与认真。虽说历史已经跨越千年,一如杜甫所说,“家书抵万金”。

那时,家人、亲戚、朋友、同学、战友、恋人,依依惜别时,总是叮嘱一句:“到了,写个信。”

当年交通不便,书信的投递也慢。就说在我的农村老家吧,收到省内的信,快,也得 3 天;慢,得 5 天。收到北京、上海的信,快,5 天;慢,得一个星期。收到吉林、黑龙江的信,快,一个星期;慢,得 10 天。收

到云南、贵州的信,快,10 天;慢,得等半个月。

“该来信了……”一年 365 天,天天有人这样念叨。母亲念叨闺女,父亲念叨儿子,妻子念叨丈夫……恋人更是心急如焚,望眼欲穿。

每逢佳节倍思亲,越是春节越盼信。条件所限,大老远的,人來不了,就盼来封信。见信如见人。

“该来信了……”我见过当爹当娘的盼儿女的信能拿着马扎坐等村头,也见过为妻的盼夫信不好意思地伫立门口。嘀铃铃……邮递员绿色的自行车在胡同头上一停,立刻就有人围上来,有孩子,也有大人。一个胡同内,谁家有出门在外的,街坊邻里都清楚。“谁谁谁来信啦!”不等邮递员从邮袋内把书信拿出来,围着的人已是想当然地大着嗓门咋呼。书信未见声先闻。这时,收信人或正在邮递员的身旁跳脚看,或听到咋呼声,趿拉着鞋,正忙不迭地从家里往外跑。若邮递员一边开着硬板夹子,一边说“拿戳儿”,一定是汇款单或挂号信!定是把人乐得连跑带颠。新兵,新生,刚出门在外的,第一次往家写信,



“新家书运动”征文自春节前启动以来,收到了大量读者来稿,从读者的投稿热情可以看出,新时代还是有很多人愿意用家书表达情感的。但限于版面,一周只能选刊一到两篇,这次我们拿出版面集中刊发四篇来稿,以飨读者。

家信·钢笔·字典

□钟亚南

我是个很粗心的人,被好多人称为“马大哈”。但是我却把一支钢笔珍藏了 40 多年,至今这支钢笔还与我的户口簿、房产证、存折放在一个精致的小箱子里。每当看到它,就会开启一段尘封的岁月,想起那一封封传递感情的家书。

那是1968年我上小学三年级的时候,母亲给我买了一支黑色“新民”牌钢笔。这支钢笔当时花了1.15元钱,现在看来微乎其微,可那时是个惊人数字。记得当时上等的咸黄花鱼3角钱一斤,鸡蛋5分钱一个,酱油8分钱一斤,可见花这么多钱买一支新钢笔该是多大的事情!

那年代,识字的人少,有些邻居熟人听说我“有才”,就拿着信封和纸来找我代写家信。但我当时没有钢笔,写信可以用铅笔,写信封必须得用钢笔或者蘸笔。如果用蘸笔,稍不小心,就会把墨水滴在信封上,所以总是向别人借钢笔,很不方便。有一次,我在家给人写信,邻居家的七爷爷来我家借铁铤,看到我用蘸笔在写信皮,就说:“这孩子有支钢笔就好了!”七爷爷是受大家尊重的人,他的话在大家听来是很有分量的。我母亲说:“七叔,好是好,就是

太贵!”那神情和语气里充满了向往和羡慕。

从那次七爷爷说了那句话以后,我们家节衣缩食的生活开始了。为了节约,晚上油灯的火苗只如黄豆般大小。我母亲不知怎么知道药材站收购中药“远志”,她就在生产队干活时早去一会儿,收工时晚走一会儿,在坡里刨“远志”。那是一种野生植物的根茎,像毛线那样粗细,要比较完整地刨出全部根系,需要很多力气,刨出后把根上的皮扒下来晒干,才能去卖,积攒好多次也只有几两重。有一天中午,收工后母亲仍然没有立即往家赶,想在坡里刨一会儿“远志”再走,结果来了一阵暴雨,把她淋得全身透湿。那次她感冒了,全身疼痛,三四天才痊愈。我和祖母看她实在太累,劝她不要刨了,可她笑着对我们说:“快了,快换到钢笔了!”终于有一天,母亲把所有的“远志”收集好去卖了,8角5分一斤,总共是2斤3两,那一天,我放学回家后母亲等在门口,看见我第一句话就说:“孩子,咱有钱买钢笔了!”

第二天,母亲就领着我到街上的小卖部买了一支黑色“新民”牌钢笔。当售货员把钢笔递给我母亲时,我望着母亲那黑瘦的脸庞,粗糙的手掌,手背上凸起的蚯蚓一样的血管,心里一阵心酸。又过了几天,母亲找邻家的姑姑用白线

邮递员不知道收信人的家在哪里,拿出书信,说出收信人的名字,就会有人指给地方,说,那……到那个胡同头,往里一拐就是。孩子们听了,呼啦啦,跑着跳着,小鸟般在前面带路。

上个世纪六十年代,我在外念书,短不了有书信往家寄。想来,邮递员一开始也是不知道我的家,后来就知道了,就熟记了。那位邮递员姓苑,他去村子送信,送报,栉风沐雨,几十年如一日。一开始是小苑,一年一年,小苑成了老苑。老苑后来当了邮政所的所长,再后来老苑就退休了,退休后住进了县城,在县城颐养天年。前年,老苑见到我,不无感慨地说:“大娘身体挺好。这么些年了,她还敢认我。”老苑说的“大娘”,是我的母亲。我在县城教书,母亲也从乡下来县城住了。母亲小脚,没去过远地方,离农村老家 60 里地的县城,对母亲来说绝对是异地他乡。在县城的大街上,在茫茫人海中,90 高龄的母亲,竟能认出当年的邮递员!个中是娘当年对儿的惦念:“该来信了……”

一封寄往天堂的家书

□阿梅

父亲大人您好:

又是一年过去了,这一年,您在天堂还好吗?我从来没给您写过信,也从没记得跟您说过话,可是这么多年过去,这么多事过去,今天,我想跟您聊聊天,说说话。

您走时,我还是个不满三岁的小丫头,那年秋天,咱家的院子里,老枣树上挂满了青叶红枣,沉甸甸的把树枝都压低了。我一边央求着人给我摘枣吃,一边咯咯笑着满院子问:“我爹呢,我爹呢,看见我爹了吗?”满院的人都面带悲戚,我的笑声里夹杂着家人的抽泣。母亲抱起我,指着桌子上您的黑白照片哽咽道:“你爹在那里。”那一天,你停灵三天,即将下葬。而我,您幼小的女儿,喜欢骑在您脖子上摘枣吃的女儿,也已整整三天不见您了。她想您想得厉害,可是她不知道,您离开了她,这一分离,是一辈子。

三十年后,还是在咱的院子里,奶奶即将下葬,也给您迁坟。您的骨灰都已找不见了。按照风俗,人们把一块砖放在骨灰盒里,那就是您了,我的父亲。女儿想了您三十年,只看到了一块砖!当我把骨灰盒抱在怀里,我不自禁地蹲下去缩成一团,因为我的心脏在紧缩,扯得我四肢百骸疼痛颤抖,那一刻,我说不出的话,哭不出声,甚至不能呼吸。我明白了什么叫彻心扉,什么叫痛入骨髓。当众人拥过来扶起我,我才缓过一口气哭出来。父亲,找了您三十年,我依然见不到您,抱在我怀里的,不是您!此生除却梦里,真的无缘再见了。一念至此,无语泪奔。

今天,我有了自己的孩子,父亲,您的外孙已经三岁了,身体很好,感冒发烧自己抗拒就过去了,也不用打针吃药,这一点倒是很让我省心。只是太淘气了,皮得让人头疼。大家都说我太宠他了,我笑而不答。父亲您知道吗?我自己没享受过多少父母的宠爱,我希望我的孩子能充分享受,我和父母缘分单薄,我希望我和儿子缘分能厚一些。我希望在儿子需要母亲的阶段,我能多和他相处,等到他长大闯荡外面的世界时,我就只能在他身后揪着心远望了。我对老公说:“以前我从没觉得生命有多宝贵,但现在知道了。不管遇到什么我都要活着,至少要等到儿子结婚成家,有个人真正贴心贴肺地爱他照顾他的时候,我才可以离开这世界。”老公笑说:“哪个爸妈不爱孩子?就算有的爸妈离开孩子,肯定也是最无奈最遗憾最不舍的。”我知道老公听出了我没说出的话,所以才这么劝我安慰我。父亲,这是我多年来的心结,您离开我,母亲也撒下了我,你们一个死,一个生,各有各的无可奈何,各有各的无能为力,我明白却无法释怀,我不恨不怨,却一直郁郁于心。今天,做了三年妈妈的我,已完全释然了,想到您离世时心里的牵挂和不舍,我心疼得很。父亲,女儿爱您,愿您在天堂过的好,愿您保佑您的小外孙,以后我会经常给您写信的。

此致

敬礼

女儿:梅